**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执业资格考试及职称评审

 项目单位： 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主管部门： 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评价时间: 2019年3月15日至2019年4月15日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单位（盖章）

 上报时间：2019年4月19日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执业资格考试及职称评

|  |  |  |  |
| --- | --- | --- | --- |
| **指标****类型** | **指标****名称** | **绩效目标** | **绩效标准** |
| **优** | **良** | **中** | **差** |
| 产出指标 | 指标1：租用考场数量 | 300间 | 300间 | 265-299间 | 240-264间 | 239间以下 |
| 指标2：阅卷工作人员人次 | 85人次 | 80-85人次 | 75-79人次 | 70-74人次 | 69人次以下 |
| 职称评审专家人次 | 60人次 | 60人次 | 50-59人次 | 41-49人次 | 40人次以下 |
| 成效指标 | 指标1：注册二级建造师执业人数提高率 | 提高5个以上百分点 | 提高5个以上百分点 | 提高3-4个百分点 | 提高2-3个百分点 | 控制在1个以下百分点 |
| 指标2：考试通过率 | 20%以上 | 20% | 15%-19% | 10%-14% | 10%以下 |
| 职称晋升率 | 80%以上 | 80% | 70%-79% | 60%-69% | 60%以下 |

 注：以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为准填列。

**项目基本信息**

|  |
| --- |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 项目实施单位 | 海南省住建厅组织人事处 | 主管部门 | 海南省住建厅 |
| 项目负责人 | 郭咏梅 | 联系电话 | 65362216 |
| 地址 | 海府路59号海南省住建厅 | 邮编 | 570204 |
| 项目类型 | 经常性项目（ √ ） 一次性项目（ ） |
| 计划投资额（万元） | 152.8 |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 152.8 | 实际使用情况（万元） | 152.79 |
| 其中：中央财政 |  | 其中：中央财政 |  |  |  |
| 省财政 | 152.8 | 省财政 | 152.8 |  | 152.79 |
| 市县财政 |  | 市县财政 |  |  |  |
| 其他 |  | 其他 |  |  |  |
|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 项目决策 | 20 | 项目目标 | 4 | 目标内容 | 4 | 4 |
| 决策过程 | 8 | 决策依据 | 3 | 3 |
| 决策程序 | 5 | 5 |
| 资金分配 | 8 | 分配办法 | 2 | 2 |
| 分配结果 | 6 | 6 |
| 项目管理 | 25 | 资金到位 | 5 | 到位率 | 3 | 3 |
| 到位时效 | 2 | 2 |
| 资金管理 | 10 | 资金使用 | 7 | 7 |
| 财务管理 | 3 | 3 |
| 组织实施 | 10 | 组织机构 | 1 | 1 |
| 管理制度 | 9 | 9 |
| 项目绩效 | 55 | 项目产出 | 15 | 产出数量 | 5 | 5 |
| 产出质量 | 4 | 3 |
| 产出时效 | 3 | 3 |
| 产出成本 | 3 | 2 |
| 项目效益 | 40 | 经济效益 | 8 | 7 |
| 社会效益 | 8 | 7 |
| 环境效益 | 8 | 8 |
| 可持续影响 | 8 | 8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 | 8 |
| 总分 | 100 |  | 100 |  | 100 | 96 |
| 评价等次 | 优 |
| 三、评价人员 |
| 姓名 | 职务/职称 | 单位 | 项目评分 | 签字 |
| 郭咏梅 | 处长 | 省住建厅人事处 | 96 | 郭咏梅 |
| 刘永智 | 调研员 | 省住建厅人事处 | 96 | 刘永智 |
| 林广旭 | 主任科员 | 省住建厅人事处 | 96 | 林广旭 |
|  |  |  |  |  |
| 合计 |  |  | 96 |  |
| 评价工作组组长（签字并单位盖章）：  2019年 4月 19日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18年度执业资格考试及职称评审）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

1、项目基本性质：省财政拨款资金。

2、项目用途：用于组织全省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及职称评审。

3、主要内容：在全省范围内组织相关人员参加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工作（包括报名、资格审查、购买试卷、组织考务、阅卷和确定考试合格分数线、核发证书）；在全省范围内组织相关人员申报职称评审，组织人员受理、整理申报材料，开展专家评审、发证工作。

（二）项目绩效目标

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总目标是本年度报名考试人员顺利完成报名资格审查、考试，合格人员取得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职称评审总目标是本年度报名评审人员顺利完成申报材料受理、评审，合格人员晋升相应专业技术资格。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

省财政厅预算安排给我厅2018年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和职称评审经费共152.8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52.8万元。

1.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省财政厅划拨我厅用于2018年二级建造师考试、职称评审工作经费共152.8万元。其中，用于2018年二级建造师考试经费共124.8万元（用于省人力资源开发局考务费用和省建设培训注册中心报名资格审查、购买试卷、组织专家阅卷、核发证书等费用开支）。用于职称评审工作经费为28万元，主要用于聘请专家的劳务费、聘用工作人员劳务费、召开评审会议食宿费用和租用场地费用等。

1.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等）

根据执业资格考试和职称评审工作的性质，我厅将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工作委托省建设培训与执业资格注册中心承办，职称评审工作由我厅自主承办。厅组织人事处认真做好各项工作的指导，并派人进行跟踪监督，确保项目的圆满完成和资金的正常使用。项目资金支出按照年度预算及厅务会通过的支出计划执行，依据合规，无虚列项目支出和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支出标准按照《海南省直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海南省财政厅关于严格财务报账管理的通知》（琼财支〔2015〕1499号）执行，无超标准开支情况。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包括项目招投标情况、调整情况、完成验收等）

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工作依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省住建厅执业资格考试与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委托承办事项的复函》（琼财采函【2015】520号），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委托省建设培训与执业资格注册中心承办。考务工作由省人力资源开发局负责实施；报考人员资格审查、购买试卷、组织专家阅卷、证书发放由省建设培训与执业资格注册中心负责实施。各有关职能部门认真做好各项工作的指导，并派人进行跟踪监督，确保项目的圆满完成和资金的正常使用。根据《海南省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办法》，建设工程系列职称评审属人事许可，无需进行项目招投标，可由组织人事处负责实施。

1. 项目管理情况分析（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

年初省财政厅关于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职称评审工作经费计划下达后，我厅认真组织项目的实施工作，及时同省建设培训与执业资格注册中心签订委托承办协议，严格执行协议内容，有计划地将有关工作经费支付省建设培训与执业资格注册中心。厅组织人事处及时做好跟踪指导和监督工作，严格按计划使用经费，厉行节约，按需开支，保证了工作的圆满完成和经费的合理使用。职称评审全过程由组织人事处组织实施，具体经费执行情况由厅办公室财务部门进行监督。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

2018年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经费预算，报考人数9000人，实际报名人数12328人，超出预算人数3328人（占预算报考人数的37%）；职称评审预算申报人数500人，实际申报人数773人，超出预算申报人数273人（占预算申报人数的54.6%），由于报考人数和申报人数的增加，项目实际开支超出预算。

2.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

项目实施按计划当年完成。

1. 项目完成质量

 项目产出质量达到绩效目标“优”等级要求。

3.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对所有申报二级建造师考试人员、职称申报人员材料进行了资格审查，严格组织了考试工作和评审工作，并圆满完成了工作任务，达到了预期目标。

1.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项目完成后，有1738人通过考试，取得二级建造师合格证书，有619人晋升专业技术资格，充实了我省建设行业专业技术人才。到目前为止，未收到投诉，服务对象满意度高。

4.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项目完成后，2018年度共有1738人取得二级建造师合格证书，有619人晋升专业技术资格，进一步加强了建设行业人才队伍建设，为海南城乡建设事业提供智力支持。

 5.项目预算批复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将项目资金支出后的项目实际状况与预算批复的绩效指标（如有调整的则按调整后指标）进行对比，逐指标具体分析完成情况。

（1）产出指标：2018年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实际使用考场数343间，绩效目标“优”为300间，阅卷专家实际人数86人，绩效目标“优”为85人，两项均达到预算批复绩效指标“优”等级；职称评审实际聘请专家为75人，绩效目标“优”为60人，达到预算批复绩效指标“优”等级。

（2）成效指标：2018年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合格人数为1738人比2017年的1333人增加405人，增加30.4%，达到绩效目标二级建造师执业人数提高率为5个以上百分点“优”的等级；考试通过率为14.1%，高于绩效标准10%-14%“中”的等级；职称通过率为80.1%，达到预算批复成效指标80%以上“优”的等级。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项目绩效已按计划完成。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统一安排，每年组织一次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对合格人员发放注册师执业资格证书，增添了我省建设行业注册师执业资格队伍力量，对加强我省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规范施工管理工作，保证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起到了很好的保障作用。

根据省政府文件精神，每年组织一次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给符合晋升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晋升资格，对促进专业技术人员水平和能力的提高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同时为海南城乡建设事业提供了智力支持。

综上所述2018年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和职称评审工作已按制定计划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综合评价为“优”的等次。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二级建造师考试资金实行收支两条线，这种做法很好，既能保证考试工作必要的经费开支，又能减少报考人员的经济负担。同时，将二级建造师考试的报名、资格审查工作交由省建设培训注册中心负责，考务和阅卷工作交由省人力资源开发局负责，分工明确，各担职责，提高了工作效率，节省了人力成本。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